

**九龙城区议会辖下
国际复康日工作小组
2015-16 年度第一次会议简录**

日期：2015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五)

时间：上午 10 时 30 分

地点：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会议室

出席者：

主席： 萧妙文议员

成员： 李 莲议员, MH

何显明议员, MH

潘国华议员

郑利明议员

秘书： 叶伟刚先生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一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复康机构 / 团体代表：

关泉坚先生	建设健康九龙城协会有限公司
梁秋连女士	香港聋人福利促进会九龙中心
高沛珊女士	明爱九龙社区中心
沈仲文先生	路德会包美达展能中心
史精华先生	明爱乐毅、乐然展能中心
冯颖芬女士	香港善导会龙澄坊
张广德校长	香港培正小学
梁锦云女士	香港耀能协会盛康园
陈其德先生	香港青少年发展联会

政府部门代表：

梁爱莲女士	社会福利署九龙城及油尖旺区策划及统筹小组 社会工作主任 2(策划及统筹)
周浩明先生	教育局九龙城区学校发展组 学校发展主任(九龙城)31
杨烈达先生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九龙城区康乐事务办事处 九龙城区助理康乐事务经理 2
徐颖琪女士	九龙医院病人资源中心

缺席者：

任国栋议员
杨振宇议员
劳超杰议员
陆劲光议员
潘志文议员
黄润昌议员
杨永杰议员

列席者：

梁玉彩女士 义务干事
陈慧雯女士 萧妙文议员议员助理

※ ※ ※

欢迎辞

主席欢迎各成员、机构 / 部门代表出席会议。

2. 在开始商讨议程前，主席请国际复康日工作小组(下文简称「工作小组」)成员留意申报利益的责任。《九龙城区议会会议常规》(下文简称《会议常规》)已列明申报利益制度，若稍后讨论的事项与成员的物业业权、职业或投资等个人利益有所冲突，便须主动在会上申报利益，以便主席考虑是否需要请有潜在利益冲突的成员避席。此外，根据《会议常规》，常设工作小组的法定人数为不少于该工作小组全体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由于工作小组现共有 12 名成员，如在开会期间在座成员人数少于四名，主席会立即中止讨论。

3. 主席感谢各机构 / 部门代表继续参与工作小组的工作，及鼎力支持上年度国际复康日的各项活动。此外，工作小组通过继续委任梁玉彩女士为义务干事，就国际复康日相关活动的筹划工作提供意见。

4. 主席表示工作小组于本年度将继续以香港社会服务联会(下文简称「社联」)订定的主题及活动日期，开展 2015 年国际复康日相关活动的筹划

工作。此外，社联已通知本年度起取消「残疾人士免费享用文康设施日」，各机构仍可继续在平日向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下文简称「康文署」)申请免费租用场地。

5. 工作小组通过本年度继续邀请建设健康九龙城协会有限公司负责2015年国际复康日相关活动的统筹工作，当中包括「残疾人士免费乘搭车船日」、「海洋公园同乐日」、「中央庆祝典礼活动」及「九龙城区国际复康日地区活动」。主席表示他虽然是建设健康九龙城协会有限公司主席，惟他不会参与上述各项活动的统筹、策划、采购及所有相关的实务工作，有关工作将交由建设健康九龙城协会有限公司高级副主席关泉坚先生全权负责。

财政预算

6. 秘书表示参考上年度的拨款安排，劳工及福利局的53,000元拨款可用于筹办「九龙城区国际复康日地区活动」及「中央庆祝典礼活动」，而九龙城区议会批出的15,000元拨款则可用于筹办「海洋公园同乐日」。鉴于2015年11月将举行新一届区议会选举的日期与筹办2015年国际复康日的时间重迭，故九龙城区议会只会赞助国际复康日的相关活动，而不会作为合办机构。此外，根据《运用区议会拨款守则》，民政事务总署人员(包括区议会秘书处)除了在有需要时提供意见外，将不会参与实际的推行工作，因此建议建设健康九龙城协会有限公司预留资源用作招聘活动干事，负责相关活动的筹划、报价、联络及账目结算等工作。

7. 主席在征询工作小组成员的意见后，宣布通过上述拨款安排。

讨论 2014-15 年度国际复康日工作小组举办的活动

(i) 残疾人士免费乘搭车船

8. 主席报告「残疾人士免费乘搭车船日」将于2015年11月8日(星期日)举行，凡持有劳工及福利局「残疾人士登记证」的残疾人士，均可于当日与一名同行照顾者免费乘搭各种公共交通工具、参观康文署辖下的博物馆和享用游泳池设施，以及游览香港湿地公园。社联将于稍后提供「残疾人士免费乘搭车船日」的详细资料。

(ii) 海洋公园同乐日

9. 主席报告由社联统筹的「海洋公园同乐日」将于 2015 年 11 月 22 日(星期日)举行。海洋公园于本年度将继续免费提供 400 张入场券，因应区议会批出的 15,000 元拨款额未能全数资助 400 名参加者的车费及便餐费等支出，主席表示建设健康九龙城协会有限公司将以内部资源支付有关超出的款项，并建议继续邀请明爱乐毅、乐然展能中心史精华先生协助建设健康九龙城协会有限公司统筹有关活动的联络及门票分发工作。

10. 主席在征询工作小组成员的意见后，宣布通过上述建议。

(iii) 中央庆祝典礼活动

11. 主席报告由社联统筹的「中央庆祝典礼活动」暂定于 2015 年 12 月 5 日(星期六)或 12 月 6 日(星期日)在赤柱广场举行，活动内容包括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十八区问答比赛总决赛、摊位游戏及分享环节等。因应社联要求，本年度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十八区问答比赛的参赛队伍须包括学生代表，他垂询教育局能否协助邀请区内学校参与。

12. 教育局九龙城区学校发展组学校发展主任(九龙城)31 周浩明先生表示局方乐意协助邀请区内学校派学生参加有关问答比赛。

13. 主席建议邀请香港青少年发展联会陈其德先生协助筹办活动。

14. 主席在征询工作小组成员的意见后，宣布通过上述建议。

(iv) 九龙城区国际复康日地区活动

15. 主席表示得到各机构 / 部门的协助及鼎力支持，上年度以伤健共融嘉年华形式进行的九龙城区国际复康日地区活动，已于 2014 年 11 月 9 日(星期日)在红磡黄埔花园时尚坊顺利举行，活动内容包括才艺汇演、精神健康讲座及摊位游戏等。

16. 建设健康九龙城协会有限公司将于稍后就本年度举行的上述各项活动向区议会提交拨款申请。

其他事项

17. 主席建议由明爱乐毅、乐然展能中心史精华先生、香港青少年发展联会陈其德先生、义务干事梁玉彩女士及建设健康九龙城协会有限公司梁铭标先生代表工作小组出席社联定期举行的会议。

18. 主席在征询工作小组成员的意见后，宣布通过上述建议。

19. 主席祝愿 2015 年国际复康日各项活动的筹划工作能够顺利开展，亦希望各成员及机构 / 部门代表能够提供协助及踊跃参与各项活动，以促进伤健共融，共建和谐社区。

下次开会日期

20. 主席在上午 11 时 18 分宣布会议结束。秘书处将视乎情况安排下次会议。

九龙城区议会秘书处

2015 年 7 月